关于六安市 2019 年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开展情况的说明

2019年,六安市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,"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"的预算绩效管理稳步推进,有效提高了资源配置效率,促进了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。

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更加健全。初步形成了市委、市政府领导、市人大监督、财政部门牵头、预算单位具体落实、审计监察、第三方机构参与、社会公众监督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。成功开发了六安市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,实现了人大对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实时监督;市审计局将绩效审计与经济责任审计、同级审和专项资金审计等紧密结合起来,实现"一审多效";不断健全预算评审专家库和中介机构库建设,进一步规范专家和中介机构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程序、标准和方法,并对其工作质量进行严格考核;主动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,自觉接受社会公众监督。市财政局设立预算绩效管理机构,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相结合的内部协作机制。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的健全有效形成了改革合力,全面推进六安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。

二是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更加牢固。通过政策解读、业务培

训、范例指导、"以干代训"等多种方式,不断加大对预算单位的宣传培训,有效增强了预算单位的绩效理念,提高了业务能力,提振了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信心。预算单位内部绩效管理体系逐步建立,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将预算绩效作为重大事项集体讨论、集体研究,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; 预算执行中加强事中监控,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; 事后积极开展绩效自评,强化自评结果运用,总体上形成了一个讲绩效、抓绩效的氛围。

三是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更加科学。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,未按要求报送或绩效目标审核不符合要求的不予安排预算。81个部门编报了2020年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目标,涉及资金269亿元;有381个50万元以上项目支出编报了绩效目标,涉及资金90亿元。市财政局采取"辅导+会审"的方式开展绩效目标审核工作,建立局内部协调和责任机制,按计划协同推进绩效目标申报及审核,逐项目逐指标审核绩效目标是否与预算安排相匹配,绩效指标和指标值的设置是否指向明确、细化量化、合理可行、相应匹配。经过两轮审核及修改完善,有效提升了绩效目标编制质量,共确定9500多个具体指标和指标值,从源头提高了预算的科学性和精准性。

四是预算绩效评价更加规范。通过自评+复评+点评的立体评价模式,推动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扩面提质增效,预算单位绩-2-

效自评实现全覆盖,财政重点评价的项目数从 2012 年 19 个 10 亿元增加至 107 个 126 亿元,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 2016 年 试点的 6 个部门增加至 13 个部门。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,2020 年度预算编审中,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审核调减 13 个项目预算 1.9 亿元,审核调减 8 个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1.68 亿元。

五是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的结合更加紧密。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运用于 2020 年市直预算评审中,组织专家对 29 个重点项目和 12 个部门单位的整体支出共计 9.8 亿元进行现场评审,重点评审项目立项必要性、绩效目标合理性等,审减率达 18%。围绕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,对 2019 年预算进行"双监控",根据监控结果对现有的政策和专项资金进行全面梳理、整合、重构,经多次修改方案,不断优化,于 2019 年 6 月消减取消 11 项立项依据不充分、使用效益不高、小散乱的项目,金额 5500 万元;将 10 项交叉重叠的项目整合归并为 4 项,并压减金额 2000 万元;修订完善工业、科技等 8 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,进一步提高了专项资金使用效益。